

編 者 的 話

数学课外读物对于帮助学生学好数学，扩大他们的数学知识领域，是很有好处的。近年来，越来越多的中学学生和教师，都迫切希望出版更多的适合中学生阅读的通俗数学读物。我们约请一些数学工作者，编了这套“数学小丛书”，陆续分册出版，来适应这个要求。

这套书打算介绍一些课外的数学知识，以扩大学生的知识领域，加深对数学基础知识的掌握，引导学生独立思考，理论联系实际。

这是我们的初步想法和尝试。热切地希望数学工作者和读者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更希望数学工作者为中学生写出更多更好的数学课外读物。

北京市数学会

1962年4月

三人同行七十稀，
五树梅花廿一枝，
七子团圆月正半，
除百零五便得知。

——程大位，算法统宗(1583)。

序

神奇妙算古名詞，
师承前人沿用之，
神奇化易是坦道，
易化神奇不足提。
妙算还从拙中来，
愚公智叟两分开，
积久方显愚公智，
发白才知智叟呆。
埋头苦干是第一，
熟练生出百巧来，
勤能补拙是良訓，
一分辛劳一分才。

华罗庚 1963年2月11日于北京铁狮子坟。

目 次

一	問題的提出	1
二	“笨”算法	2
三	口訣及其意義	5
四	輾轉相除法	7
五	一些說明	10
六	插入法	12
七	多項式的輾轉相除法	14
八	例子	16
九	實同貌異	17
十	同余式	19
十一	一次不定方程	22
十二	原則	25
附記	孫子算經	27

一 問題的提出

“*孙子算經*”是我国古代的一部优秀数学著作，确切的出版年月无从考证。其中有“物不知其数”一問，原文如下：

“今有物不知其数，三三數之賸二，五五數之賸三，七七數之賸二，問物几何？”

这个問題的意义可以用以下的数学游戏来表达：

有一把圍棋子，三个三个地数，最后余下两个，五个五个地数，最后余下三个，七个七个地数，最后余下二个。問这把棋子有多少个？

这类的問題在我国古代数学史上有不少有趣味的名称。除上面所說的“物不知其数”而外，还有称之为“鬼谷算”的，“秦王暗点兵”的。还有“剪管术”，“隔墙算”，“神奇妙算”，“大衍求一术”，等等。

这个問題的算法是用前面程大位的四句詩来概括的。这个問題和它的解法是世界数学史上著名的东西，一般称它为孙子定理，或中国余数定理。这一工作不仅在古代数学史上占有地位，而且这个問題的解法的原则在近代数学史上还占有重要的地位，在电子計算机的設計中也有重要的应用。

这个問題属于数学的一个分支——数論。但方法的原则却反映在插入理論、代数理論及算子理論（泛函分析）之中。

学好初等数学，融会貫通，会对将来学好高等数学提供简单而具体的模型的。

这个問題难不难？不难！高小初中的学生都可以学会。但由此所启发出来的东西却是这本小册子所不能介紹的了。

我准备先讲一个笨办法——“笨”字可能用得不妥当，但这个方法是朴素原始的方法，算起来費時間的方法。其次讲解我国古代原有的巧方法。然后讲这巧方法所引伸出来的一些中学生所看得懂的东西——面目全非，原則則一。这样发现同一性，正是数学訓練的重要部分之一。最后談談這個問題所启发出来的一支學問——同余式理論的簡單介紹。

二 “笨”算法

原来的問題是：求一数，三除余二，五除余三，七除余二。这問題太容易回答了，因为三除余二，七除余二，则二十一除余2，而23是三、七除余二的最小数，剛好又是五除余三的数。所以心算快的人都能算出。我們还是換一个例子吧！

我們來試圖解决：三除余二，五除余三，七除余四的問題。我們先介紹以下的笨算法。

在算盤上先打上(或紙上寫上)2，每次加三，加成五除余三的时候暫停下来，再在这个数上每次加15，到得出7除余4的数的时候，就是答數。具体地說：从2加3，再加3得8，即

$$2, \quad 2+3=5, \quad 5+3=8,$$

它是5除余3的数。然后在8上加15，再加15，第三次加15，

得 53，即

$$8, 8+15=23, 23+15=38, 38+15=53.$$

它是第一个 7 除余 4 的数。53 就是解答。經過驗算，正是 53, 3 除余 2, 5 除余 3, 7 除余 4。

这方法的道理是什么？很简单：先从 3 除余 2 的数中去找 5 除余 3 的数。再从“3 除余 2, 5 除余 3”的数中去找 7 除余 4 的数，如此而已。这方法虽然拙笨些，但这是一个步步能行的方法，是一个值得推荐的、朴素的方法。

但注意，問題的提法是有問題的。不但 53 有此性质， $53+105=158, 158+105=263$ 都有此性质。确切的提法应当是：求出三除余二，五除余三，七除余四的最小的正整数。

讀者試一下：三除适尽，五除余二，七除余四的問題。讀者將發現計算較麻煩了！在练几次之后便会发现，在計算的过程中从“大”除数出发可能算得快些：先看 7，

$$4, 4+7=11, 11+7=18, 18+7=25, 25+7=32.$$

这是第一个五除余二的数。再由

$$32, 32+35=67, 67+35=102$$

即得所求。

总之：第一法“3, 5, 7”法，是从問題本身立刻反映出来的方法。再思考一下，每次加得大，则算得快，因此得第二法“7, 5, 3”法。由于 5 的余数一目了然，因而用“7, 3, 5”法也可能省勁些。总之，先不要以为方法笨，有了方法之后，方法是死的，人是活的。运用之妙，存乎其人。

我們再介紹一个麻烦得多的問題。这也是古代的現成問

題，見黃宗宪著的“求一术通解”。原文如次：

“今有数不知总；以五累减之无曆，以七百十五累减之曆十，以二百四十七累减之曆一百四十，以三百九十一累减之曆二百四十五，以一百八十七累减之曆一百零九，問总数若干”。

好麻煩的問題。但看兩遍問題之後立刻發現，有窍門在！第一句“以五累減之無曆”是廢話，因為哪一個 715 除余 10 的數不是五的倍數。第三句話，因為余數 140 是 5 的倍數，而原數又是五的倍數，因此這句話可以改為“ $247 \times 5 = 1235$ 累減之曆 140 ”。同法第四句也可以改為“ $391 \times 5 = 1955$ 累減之曆 245 ”。

我們現在從 1955 除余 245 ， 1235 除余 140 出發。

$245, 245 + 1955 = 2200, 4155, 6110, 8065, 10020,$

$245, \quad 965, \quad 450, \quad 1170, \quad 655, \quad 140.$

下一行是上一行的數除 1235 所得的余數，依次試除，發現 10020 就是黃宗宪所要求的答案了。

看來煩得可怕，算來不過爾爾。多動动手，多動動腦子，便會熟能生巧。

在楊輝著的《續古摘奇算法(1275)》上還有以下的例子：

“二數余一，五數余二，七數余三，九數余四，問本數。”¹³

首句與末句合起來是“ 18 除余 13 ”，再由

$13, 13 + 18 = 31, 31 + 18 = 49, 49 + 18 = 67,$

67 是五除余 2 的數，再由

$67, 67 + 5 \times 18 = 67 + 90 = 157,$

157 就是解答了。

在楊輝的書上還有以下二問：

七數剩一，八數剩二，九數剩三，問本數。

十一數余三，十二數余二，十三數余一，問本數。

讀者請暫勿動手，細看一下！看看能不能不用複雜計算（或就用心算）給出這兩個問題的解答來。

更考慮以下的問題：有 n 個正整數 a_1, \dots, a_n 。求最小的正整數之被 a_1 除余 $a_1 - p$ ，被 a_2 除余 $a_2 - p$ ，…，被 a_n 除余 $a_n - p$ 者。

求最小的正整數，被 a_1 除余 $l - a_1$ ，被 a_2 除余 $l - a_2$ ，…，被 a_n 除余 $l - a_n$ 者。

這兩個題形式上吓唬人，但實質上與楊輝原來的問題並無太大的差異。

三 口訣及其意義

“三人同行七十稀，五樹梅花廿一枝，

七子团圆月正半，除百零五便得知。”

這几句口訣見程大位著的《算法統宗》。它的意義是：

用 70 乘 3 除所得的余數，21 乘 5 除所得的余數，15 乘 7 除所得的余數，然後總加起來。如果它大於 105，則減 105，還大再減，…最後得出來的正整數就是答數了。

以孫子算經上的例子來說明。它的形式是

$$2 \times 70 + 3 \times 21 + 2 \times 15 = 233.$$

兩次減去 105，得 23。這就是答數了！

(讀者試算一下第二节开始的另一个例子。)

为什么 70, 21, 15 有此妙用？这 70, 21, 15 是怎样求出来的？

先看 70, 21, 15 的性质：70 是这样一个数，3 除余 1, 5 与 7 都除得尽的数。所以 $70a$ 是一个 3 除余 a 而 5 与 7 除都除得尽的数。21 是 5 除余 1, 3 与 7 除尽的数，所以 $21b$ 是 5 除余 b 而 3 与 7 除得尽的数。同样， $15c$ 是 7 除余 c 而 3 与 5 除得尽的数。总起来

$$70a + 21b + 15c$$

是一个 3 除余 a , 5 除余 b , 7 除余 c 的数，也就是可能的解答之一，但可能不是最小的。这数加减 105 都仍然有同样性质。所以可以多次减去 105 而得出解答来。

在程大位的口诀里，前三句的意义是点出 3、5、7 与 70、15、21 的关系，后一句说明为了寻求最小正整数解还须减 105，或再减 105 等。

(讀者自证，这一方法頂多只須要减两个 105，而不会要减三个 105。)

这个方法好是好，但人家是怎样找出这 70, 21, 15 来的。当然可以凑，在算盘上先打上 35，它不是 3 除余 1。再加上 35 得 70，它是 3 除余 1 了。其它仿此。

但这是 3, 5, 7，凑来容易！一般如何？例如 4, 6, 9，我們不难发现，并沒有 4 除余 1, 6 除、9 除余 0 的数存在。欲知求出 70, 21, 15 的一般方法，且看下文。

四 輾轉相除法

我們所要求的數是：3除余1， $35 (=5 \times 7)$ 除余0的數。也就是要找 x ，使 $35x$ 是3除余1的數，也就是它等於 $3y+1$ 。直截地說，就是要找 x, y ，使

$$35x - 3y = 1.$$

這個方程怎樣解？閱讀過我寫的《從祖沖之的圓周率談起》*一書的讀者，一定知道解法：把 $\frac{35}{3}$ 展開為連分數 $11 + \frac{2}{3} = 11 + \frac{1}{1} + \frac{1}{2}$ ，而漸近連分數是 $11 + \frac{1}{1} = \frac{12}{1} = \frac{u}{v}$ ，由此得出

$$35v - 3u = -1$$

來。因此 $35(3-v) - 3(35-u) = 1$ ，因而 $x = 3-v=2$ ， $y = 35-u=23$ 就是解答（即 $35 \times 2 - 3 \times 23 = 1$ ）。因而 $35x=70$ 就是所求的數了。

也許有些讀者沒有看過我那本小冊子。好在問題不比那本書上更複雜，我們還是從輾轉相除法談起。輾轉相除法是用來求最大公約數的。我們用代數的形式來表示（實質上，算術形式也是可以完全講得清楚的）。

給出兩個正整數 a 和 b ，用 b 除 a 得商 a_0 ，余數 r ，寫成式子

$$a = a_0b + r, \quad 0 \leq r < b. \quad (1)$$

這是最基本的式子，輾轉相除法的灵魂。如果 r 等於0，那麼 b 可以除盡 a ，而 a, b 的最大公約數就是 b 。

* 《從祖沖之的圓周率談起》是這套小叢書之(3)。

如果 $r \neq 0$, 再用 r 除 b , 得商 a_1 , 余数 r_1 , 即

$$b = a_1r + r_1, \quad 0 \leq r_1 < r. \quad (2)$$

如果 $r_1 = 0$, 那么 r 除尽 b , 由(1)也除尽 a , 所以 r 是 a, b 的公約数. 反之, 任何一个除尽 a, b 的数, 由(1), 也除尽 r , 因此 r 是 a, b 的最大公約数.

如果 $r_1 \neq 0$, 則用 r_1 除 r 得商 a_2 , 余数 r_2 , 即

$$r = a_2r_1 + r_2, \quad 0 \leq r_2 < r_1. \quad (3)$$

如果 $r_2 = 0$, 那么由(2)可知 r_1 是 b, r 的公約数, 由(1), r_1 也是 a, b 的公約数. 反之, 如果一数除得尽 a, b , 那末由(1), 它一定也除得尽 b, r , 由(2), 它一定除得尽 r, r_1 , 所以 r_1 是 a, b 的最大公約数.

如果 $r_2 \neq 0$, 再用 r_2 除 r_1 , 如法进行. 由于 $b > r > r_1 > r_2 > \dots$ 逐步小下来, 而又都是正整数, 因此經過有限步驟后一定可以找到 a, b 的最大公約数 d (它可能是 1). 这就是有名的辗转相除法, 在外国称为欧几里得算法. 这个方法不但給出了求最大公約数的方法, 而且帮助我們找出 x, y , 使

$$ax + by = d. \quad (4)$$

在說明一般道理之前, 先看下面的例子.

从求 42897 与 18644 的最大公約数出发:

$$42897 = 2 \times 18644 + 5609, \quad (i)$$

$$18644 = 3 \times 5609 + 1817, \quad (ii)$$

$$5609 = 3 \times 1817 + 158, \quad (iii)$$

$$1817 = 11 \times 158 + 79, \quad (iv)$$

$$158 = 2 \times 79.$$

这样求出最大公約數是 79. 我們現在來尋求 x, y , 使
 $42897x + 18644y = 79$. 由(iv)可知

$$1817 - 11 \times 158 = 79.$$

把(iii)式的 158 表達式代入此式, 得

$$\begin{aligned} 79 &= 1817 - 11(5609 - 3 \times 1817) \\ &= 34 \times 1817 - 11 \times 5609. \end{aligned}$$

再以(ii)式的 1817 表達式代入, 得

$$\begin{aligned} 79 &= 34 \times (18644 - 3 \times 5609) - 11 \times 5609 \\ &= 34 \times 18644 - 113 \times 5609. \end{aligned}$$

再以(i)式的 5609 表達式代入, 得

$$\begin{aligned} 79 &= 34 \times 18644 - 113 \times (42897 - 2 \times 18644) \\ &= 260 \times 18644 - 113 \times 42897. \end{aligned}$$

也就是 $x = -113$, $y = 260$.

這雖然是特例, 也說明了一般的理論. 一般的理論是:
 把輾轉相除法寫成

$$a = a_0 b + r,$$

$$b = a_1 r + r_1,$$

$$r = a_2 r_1 + r_2,$$

$$r_1 = a_3 r_2 + r_3,$$

.....

$$r_{n-1} = a_{n+1} r_n + r_{n+1},$$

$$r_n = a_{n+2} r_{n+1}.$$

這樣得出最大公約數 $d = r_{n+1}$. 由倒數第二式, r_{n+1} 可以表為 r_{n-1}, r_n 的一次式, 再倒回一個可以表為 r_{n-2}, r_{n-1} 的一次

式, …, 最后表为 a, b 的一次式.

我們試用这个方法把“3、5、7”算改为“3、7、11”算.

先求 3 除余 1, 77 除尽的数. 3 除 77 余 2, 因此 154 就是. 不必算.

再求 7 除余 1, 33 除尽的数. 用帳轉相除法

$$33 - 4 \times 7 = 5, \quad 7 - 5 = 2, \quad 5 - 2 \times 2 = 1.$$

因此

$$\begin{aligned} 1 &= 5 - 2 \times 2 = 5 - 2(7 - 5) = 3 \times 5 - 2 \times 7 \\ &= 3(33 - 4 \times 7) - 2 \times 7 = 3 \times 33 - 14 \times 7. \end{aligned}$$

即对应的数是 99.

最后求 11 除余 1, 21 除尽的数. 11 除 21 得商 2 余 -1. 因此 $11 \times 21 - 21 = 210$ 就是所求的数. 因此得出“3、7、11”算的結論如下:

三对么五四, 七对九十九,
十一、二百十, 减数二三么.

五 一些說明

我們再發揮一下楊輝的例子.

“二除余 a , 五除余 b , 七除余 c , 九除余 d , 求本数.”

二对应的系数是 $5 \times 7 \times 9 = 315$,

五对应的系数是 $2 \times 7 \times 9 = 126$,

七对应的系数求法如下: $2 \times 5 \times 9 = 90$, 七除余 -1, 因此 $90 \times 6 = 540$ 就是 2, 5, 9 除尽, 7 除余一的数了.

九对应的系数求法如下：对 70 与 9 用辗转相除法（变着！） $70 - 9 \times 8 = -2$, $9 - 4 \times 2 = 1$, 因此

$$1 = 9 - 4 \times 2 = 9 + 4 \times (-2) = 9 + 4 \times (70 - 9 \times 8) = 4 \times 70 - 31 \times 9,$$

即 $4 \times 70 = 280$ 是对应的系数。

因此問題的解答是：

$$315a + 126b + 540c + 280d$$

减去 $2 \times 5 \times 7 \times 9 = 630$ 的倍数。

再举一个例子。

“四除余 a , 六除余 b , 九除余 c , 求本数。”

上法不能进行，因为沒有 6, 9 除尽而 4 除余一的数！同时这类的問題也真可能沒有解，例如： a 是偶数， b 是奇数。又如， b 是三的倍数，而 c 不是！这样的問題如何解？当然开始介紹的“笨”办法还是可行。但无解时却就苦了！这样問題必先注意这些除数的公因子問題。首先， a, b 必須同时为奇或为偶，其二， b, c 必須对三有相同的余数。否则无解。

如果这些条件适合了，我們就可以考慮求解問題。对本問題來說，由第一个条件决定了 b 的奇偶性，由第三个条件决定了 b 被 3 除所得的余数，因而确定了 b 被 6 除的余数。因而第二个条件是多余的，也就是：除非原問題无解答。要有一定是

“四除余 a , 九除余 c ”的数了。（答数是 $9a - 8c$ 加减 36 的倍数）

因此，解問題的时候：先看諸除数，有无公因子，对于公因子，必須要同余。

為了考慮得更細致些，我們引入以下的反問題：如果一數被 ab 除之余 c ，則可由之知道它被 a 除余几， b 除余几。例如：6 除余 4 的數一定是 2 除適盡，3 除余 1。反之，2 除適盡，3 除余 1 的數也是 6 除余 4 的數，這樣便可拆开来再合併起來看了。

例如：求 6 除余 4，10 除余 8，9 除余 4 的數。

拆开来，第一句話是“2 除適盡，3 除余 1”，第二句話是“2 除適盡，5 除余 3”，第三句話是“3 除余 1，9 除余 4”。（拆法有些不同，必須注意）綜合起來就是：

“2 除適盡，5 除余 3，9 除余 4。”（答數 58）如果經分析后有矛盾出現，就無解。

六 插入法

以上所介紹的神奇妙算中的(70、21、15)法，給我們提供出一個數學上很有用的原則和方法。在抽象地刻划這個原則和方法之前，還是先講些應用，甚至于讀者看穿了這點之后，可以不必再講原則，而自己也會体会到的。

問題：要找出一個函數在 a, b, c 三點取數值 α, β, γ 。

孫子方法給我們提供解決這問題的途徑：先作一個函數 $p(x)$ 在 a 點等於 1，在 b, c 點都等於 0；再作 $q(x)$ 在 b 點等於 1，在 c, a 點都等於 0；然後作 $r(x)$ 在 c 點等於 1，而在 a, b 點都等於 0。這樣

$$\alpha p(x) + \beta q(x) + \gamma r(x)$$

就适合要求了！

最简单的 $p(x)$ 定法如下：它既然在 b, c 处为 0，则

$$p(x) = \lambda(x-b)(x-c).$$

又由 $p(a)=1$, 可得

$$p(x) = \frac{(x-b)(x-c)}{(a-b)(a-c)}.$$

同法得出

$$q(x) = \frac{(x-c)(x-a)}{(b-c)(b-a)}, \quad r(x) = \frac{(x-a)(x-b)}{(c-a)(c-b)}.$$

因此

$$\alpha \frac{(x-b)(x-c)}{(a-b)(a-c)} + \beta \frac{(x-c)(x-a)}{(b-c)(b-a)} + \gamma \frac{(x-a)(x-b)}{(c-a)(c-b)} \quad (\text{A})$$

就是問題的一个解答。

(A) 是著名的插入法中的 Lagrange 公式。从孙子的原则来看，推导是多么简单明了。

数学在应用的时候，一般仅有有限个数据，我們就用这一类的方法来推演出函数来，来描述其他各点的大概数据。

一般的插入法公式是：

在 n 个不同点 a_1, \dots, a_n , 函数 $f(x)$ 各取值 $\alpha_1, \dots, \alpha_n$ 的插入公式是

$$\begin{aligned} & \alpha_1 \frac{(x-a_2) \cdots (x-a_n)}{(a_1-a_2) \cdots (a_1-a_n)} \\ & + \alpha_2 \frac{(x-a_1)(x-a_3) \cdots (x-a_n)}{(a_2-a_1)(a_2-a_3) \cdots (a_2-a_n)} + \dots \\ & + \alpha_n \frac{(x-a_1) \cdots (x-a_{n-1})}{(a_n-a_1) \cdots (a_n-a_{n-1})}. \end{aligned}$$

这是不必证明的公式了！

由此看来“插入公式”与“70, 21, 15”法，面貌虽不同，原則本无隔。

那儿可以差一个105的倍数，而这儿可以差一个在 a_1, \dots, a_n 点都等于0的函数。

七 多項式的辗转相除法

整數固然有辗转相除法的現象，多項式也有相似的性质。假定 $a(x)$ 与 $b(x)$ 是两个多項式。用 $b(x)$ 除 $a(x)$ 得商式 $a_0(x)$ ，得余式 $r(x)$ ，也就是

$$a(x) = a_0(x)b(x) + r(x),$$

而 $r(x)$ 的次数小于 $b(x)$ 的次数。如果 $r(x) \equiv 0$ ，則 $a(x)$ 、 $b(x)$ 的最大公因式就是 $b(x)$ 。

如果 $r(x) \neq 0$ ，則以 $r(x)$ 除 $b(x)$ 得商式 $a_1(x)$ ，余式 $r_1(x)$ ，即

$$b(x) = a_1(x)r(x) + r_1(x),$$

而 $r_1(x)$ 的次数小于 $r(x)$ 的次数。如果 $r_1(x) \equiv 0$ ，則 $r(x)$ 就是 $a(x)$ 与 $b(x)$ 的最大公因式。

如果 $r_1(x) \neq 0$ ，則以 $r_1(x)$ 除 $r(x)$ 得

$$r(x) = a_2(x)r_1(x) + r_2(x),$$

$r_2(x)$ 的次数小于 $r_1(x)$ 的次数。这样一直下去，得出一系列的多項式

$$r(x), r_1(x), r_2(x), \dots$$

它們的次數一個比一個小。當然不能無限下去，一定有時候會出現

$$r_{n-1}(x) = a_{n+1}(x)r_n(x) + r_{n+1}(x)$$

及

$$r_n(x) = a_{n+2}(x)r_{n+1}(x)$$

的現象。這樣便可以得出： $r_{n+1}(x)$ 是 $a(x)$ 与 $b(x)$ 的最大公因式（證明讓讀者自己補出）。同樣不難證明，如果 $d(x)$ 是 $a(x), b(x)$ 的最大公因式，則一定有兩個多項式 $p(x)$ 与 $q(x)$ ，使

$$a(x)p(x) + b(x)q(x) = d(x).$$

特別有：如果 $a(x)$ 和 $b(x)$ 无公因式，則有 $p(x)$ 与 $q(x)$ 使

$$a(x)p(x) + b(x)q(x) = 1.$$

多項式既然有這一性質，就啟發出應當有多項式的“神奇妙算”。

例如：有三個無公因子的多項式 $p(x), q(x), r(x)$ ，求出一個多項式 $f(x)$ 使 $p(x), q(x), r(x)$ 除之各余 $a(x), b(x), c(x)$ 。並且要 $f(x)$ 的次數最低。

根據孫子原則：先找出 $q(x), r(x)$ 除盡而 $p(x)$ 除余 1 的多項式 $A(x)$ ；再找出 $r(x), p(x)$ 除盡而 $q(x)$ 除余 1 的多項式 $B(x)$ ；更找出 $p(x), q(x)$ 除盡而 $r(x)$ 除余 1 的多項式 $C(x)$ 。則

$$A(x)a(x) + B(x)b(x) + C(x)c(x)$$

就是 $p(x), q(x), r(x)$ 除各余 $a(x), b(x), c(x)$ 的多項式。但並非最低次。再以 $p(x)q(x)r(x)$ 除之，所得出的余式就是最低

次的适合要求的多项式了。

八 例子

例：求出 $x+1$ 除余 1, x^2+1 除余 x , x^4+1 除余 x^3 的次数最低的多项式。

先找出 x^2+1 , x^4+1 除得尽而 $x+1$ 除余 1 的多项式。一
找就到: $\frac{1}{4}(x^2+1)(x^4+1)$. 这就是我們所求的 $A(x)$.

再找出 $x+1$, x^4+1 除得尽, 而 x^2+1 除余 1 的多项式。
用辗转相除法, 得

$$(x+1)(x^4+1) - (x^8+x^2-x-1)(x^2+1) = 2x+2.$$

$$x^2+1 - \left[\frac{1}{2}(x-1) \right] (2x+2) = 2.$$

因此

$$\begin{aligned} 2 &= (x^2+1) - \left[\frac{1}{2}(x-1) \right] (2x+2) \\ &= (x^2+1) - \left[\frac{1}{2}(x-1) \right] \left[(x+1)(x^4+1) - (x^8+x^2-x-1) \times (x^2+1) \right] \\ &= \left[\frac{1}{2}(x-1)(x^8+x^2-x-1) + 1 \right] (x^2+1) - \frac{1}{2}(x-1) \times \\ &\quad \times (x+1)(x^4+1). \end{aligned}$$

以 2 除之, 得出 $B(x) = -\frac{1}{4}(x-1)(x+1)(x^4+1)$.

再找出 $x+1$, x^2+1 除得尽, 而 x^4+1 除余 1 的多项式。

立刻看出

$$(x-1)[(x+1)(x^2+1)] - (x^4+1) = -2.$$

即 $C(x) = -\frac{1}{2}(x-1)(x+1)(x^2+1).$

因此 $a(x)A(x) + b(x)B(x) + c(x)C(x)$
 $= \frac{1}{4}(x^2+1)(x^4+1) - \frac{1}{4}(x-1)(x+1)(x^2+1)x$
 $- \frac{1}{2}(x^2-1)(x^2+1)x^3$
 $= \frac{1}{4}(-3x^7+x^6+x^5+x^4+x^3+x^2+x+1)$

加上 $\frac{3}{4}(x+1)(x^2+1)(x^4+1) = \frac{3}{4} \cdot \frac{x^8-1}{x-1} = \frac{3}{4}(x^7+x^6+x^5+$
 $x^4+x^3+x^2+x+1)$, 得出答案

$$x^6+x^5+x^4+x^3+x^2+x+1.$$

大家別以為關於多項式的“神奇妙算”與插入法有何不同。學了插入公式，多學了些東西，實質上並無什麼新鮮處。如果不信，請以 $p(x)=x-a$, $q(x)=x-b$, $r(x)=x-c$ 為例。立刻發現 Lagrange 插入公式就是我們這兒所介紹的東西的最簡單的例子。

九 實同貌異

1) 复整數

一個虛實部分都是整數的複數稱為復整數。對復整數來說，輾轉相除法還能成立。即任給兩個復整數 $a=a_1+a_2i$ 及

$\beta = b_1 + b_2 i$, 我們可以找出两个复整数

$$\gamma = c_1 + c_2 i \text{ 与 } \delta = d_1 + d_2 i$$

使

$$\alpha = \gamma \beta + \delta, \quad |\delta| < |\beta|.$$

根据这一性质, 讀者試試看, 能不能作出相应的結論来。

2) 多变数內插法

多变数的插入公式, 我們作如下的建議。

在平面上給了 n 点

$$(x_1, y_1), (x_2, y_2), \dots, (x_n, y_n)$$

求一函数 $f(x, y)$ 在这 n 点各有数值 a_1, \dots, a_n .

根据孙子原理, 我們作出

$$P_1(x, y) = \frac{[(x - x_2)^2 + (y - y_2)^2][(x - x_3)^2 + (y - y_3)^2] \cdots [(x - x_n)^2 + (y - y_n)^2]}{[(x_1 - x_2)^2 + (y_1 - y_2)^2][(x_1 - x_3)^2 + (y_1 - y_3)^2] \cdots [(x_1 - x_n)^2 + (y_1 - y_n)^2]}.$$

这是一个函数在 $(x_2, y_2), \dots, (x_n, y_n)$ 諸点为 0, 在 (x_1, y_1) 这一点为 1 (当然, 做法不是唯一的, 你可以根据应用上的需要作出这类的函数来. 量子力学里的“ δ 函数”就是根据这样的想法来的). 同样做出

$$P_2(x, y), \dots, P_n(x, y).$$

而

$$a_1 P_1(x, y) + \cdots + a_n P_n(x, y)$$

就是一个在所給点吻合于客观数据的函数。

在数学的应用中, 經常只有有限个数据, 怎样从有限个数据来描述客观的函数. 或者說怎样去找出函数来与客观数据吻合, 又能有大勢地代表客观情况. 这一門學問就是插入法. 必須注意, 插入法所得出的函数毕竟并不一定是真正的

函数，而是某种近似而已。但也可能提供出可能性，因而理論上加以证明，这就是真正反映客观情况的函数的时候也还是有的。

十 同余式

讲到这儿实际上已經讲了不少同余式的性质了。我們現在可以較系統地介紹同余式理論了。

定义 命 m 为一自然数。如果 $a - b$ 是 m 的倍数，则謂之 a, b 对模 m 同余。用符号

$$a \equiv b \pmod{m}$$

表之。也就是說，用 m 除 a 及 b 有相同的余数。

例如： $21 \equiv -11 \pmod{8}$ 。

用同余式符号，孙子問題可以写成为：求 x ，使

$$x \equiv 2 \pmod{3},$$

$$x \equiv 3 \pmod{5},$$

$$x \equiv 2 \pmod{7}.$$

同余式有以下的一些性质：

- (i) $a \equiv a \pmod{m}$ (反身性);
- (ii) 如果 $a \equiv b \pmod{m}$, 則 $b \equiv a \pmod{m}$ (对称性);
- (iii) 如果 $a \equiv b \pmod{m}$, $b \equiv c \pmod{m}$, 則 $a \equiv c \pmod{m}$ (傳递性)。

并且还有

- (iv) 如果 $a \equiv b \pmod{m}$, $a_1 \equiv b_1 \pmod{m}$, 則 $a + a_1 \equiv b + b_1 \pmod{m}$

$(mod m)$ 及 $a - a_1 \equiv b - b_1 (mod m)$ (等式求和差性).

(v) 如果 $a \equiv b$, $a_1 \equiv b_1 (mod m)$ 則

$$aa_1 \equiv bb_1 (mod m) \text{ (等式求积性).}$$

但需注意, “等式两边不能同除一数”, 例如 $6 \equiv 8 (mod 2)$,
但 $3 \not\equiv 4 (mod 2)$.

定理 命 m 是 m_1, m_2 的最小公倍数. 同余式

$$x \equiv a_1 (mod m_1), \quad (1)$$

$$x \equiv a_2 (mod m_2) \quad (2)$$

有公解的必要且充分条件是 m_1, m_2 的最大公約数除得尽
 $a_1 - a_2$. 如果这条件适合, 則方程組有一个而且仅有一个小于
 m 的非負整数解.

证明 1) 命 d 是 m_1, m_2 的最大公約数. 由(1)、(2)立刻
得出

$$x \equiv a_1 (mod d), \quad x \equiv a_2 (mod d).$$

等式相減得出 $0 = a_1 - a_2 (mod d)$. 因此如果(1)、(2)有公解,
則 d 一定除尽 $a_1 - a_2$.

2) 反之, 如果 d 除尽 $a_1 - a_2$. 由(1)

$$x = a_1 + m_1 y, \quad (3)$$

代入(2), 得

$$a_1 + m_1 y \equiv a_2 (mod m_2).$$

也就是

$$a_1 - a_2 \equiv m_2 z - m_1 y.$$

即

$$\frac{a_1 - a_2}{d} = \frac{m_2}{d} z - \frac{m_1}{d} y. \quad (4)$$

由于 $\frac{m_1}{d}$ 与 $\frac{m_2}{d}$ 没有公因子，因此由辗转相除所推出的結論，一定有 p, q 使

$$1 = \frac{m_2}{d}p - \frac{m_1}{d}q. \quad (5)$$

如果取 $z = \frac{a_1 - a_2}{d}p, y = \frac{a_1 - a_2}{d}q$, 則(4)式有解，也就是(1)、(2)是有公解的。

3) 如果(1)、(2)有两个解，即原来 x 之外，还有 x' ，則

$$x - x' \equiv 0 \pmod{m_1}, \quad x - x' \equiv 0 \pmod{m_2}$$

也就是 $x - x'$ 必須為 m_1, m_2 的最小公倍数 m 所除尽。因而在 0 与 m 之間有一个而且仅有一个 x 适合于(1)、(2)。

同余式有一整套的結果，和方程式一样，有“联立的”，有“高次的”等等。当然不是这本小书所能介紹的了。詳情将来可讀拙著“數論導引”。

“3, 5, 7”算的原則可以更一般地讲成：求 x ，使

$$x \equiv a \pmod{p},$$

$$x \equiv b \pmod{q},$$

$$x \equiv c \pmod{r}.$$

解題法則可以讲成如果 p, q, r 两两无公因子，则先求出 A ，使

$$A \equiv 1 \pmod{p},$$

$$A \equiv 0 \pmod{q},$$

$$A \equiv 0 \pmod{r}.$$

再求出 B ，使

$$B \equiv 0 \pmod{p},$$

$$B \equiv 1 \pmod{q},$$

$$B \equiv 0 \pmod{r}.$$

更求出 C , 使

$$C \equiv 0 \pmod{p},$$

$$C \equiv 0 \pmod{q},$$

$$C \equiv 1 \pmod{r}.$$

而問題的一般解是

$$x \equiv aA + bB + cC \pmod{pqr}.$$

十一 一次不定方程

同余式

$$\left. \begin{array}{l} x \equiv 2 \pmod{3} \\ x \equiv 3 \pmod{5} \\ x \equiv 2 \pmod{7} \end{array} \right\} \quad (1)$$

求解的問題，也可以改写成为联立方程組

$$\left. \begin{array}{l} x = 2 + 3y \\ x = 3 + 5z \\ x = 2 + 7w \end{array} \right\} \quad (2)$$

求整数解的問題。这个方程組有三个方程，四个未知数。

一般讲来，未知数多于方程組，要求整数解的問題称为不定方程的問題。表面上看来一次不定方程組的問題可能較同余式的問題广泛些。但实质上他們之間是密切相关的。其理由是：如果要求方程組

$$ax + by + cz + dw = e,$$

$$a'x + b'y + c'z + d'w = e', \\ a''x + b''y + c''z + d''w = e''$$

的整数解。用消去法，得出

$$Ay = Bx + C, \quad A'z = B'x + C', \quad A''w = B''x + C''.$$

这便等价于同余式

$$Bx + C \equiv 0 \pmod{A}, \quad B'x + C' \equiv 0 \pmod{A'}, \\ B''x + C'' \equiv 0 \pmod{A''}$$

了。

关于不定方程，在我国古代也有丰富的研究。我們現在举一个例子。

“百錢买百鸡”是我国古代張丘建算經中的名題。用現代語讲：

一百元錢买一百只鸡，小鸡一元錢三只，母鸡三元錢一只，公鸡五元錢一只，小鸡、母鸡、公鸡各几只？

这个問題的代数叙述如次：

命 x, y, z 各代表小鸡、母鸡、公鸡只数，则

$$x + y + z = 100, \tag{1}$$

$$\frac{1}{3}x + 3y + 5z = 100. \tag{2}$$

(2) $\times 3 - (1)$ ，得出

$$8y + 14z = 200,$$

即

$$4y + 7z = 100. \tag{3}$$

用辗转相除法，得出

$$4 \cdot 2 + 7(-1) = 1,$$

因此 $y=200$, $z=-100$ 是方程(3)的一个解。方程(3)可以改写成为

$$4y+7z=4 \times 200 + 7 \times (-100).$$

即得

$$7(z+100)=4(200-y). \quad (4)$$

由此可见 $200-y$ 是 7 的倍数，即 $7t$ ，则

$$y=200-7t, \quad (5)$$

代入(4)式

$$z=4t-100. \quad (6)$$

而

$$x=100-y-z=3t.$$

x, y, z 不能是负数，因此

$$t \geq 0, \quad 200-7t \geq 0, \quad 4t-100 \geq 0,$$

即

$$\frac{200}{7} \geq t \geq 25.$$

因此， t 只有 25, 26, 27, 28 四个解，也就是

t	x	y	z
25	75	25	0
26	78	18	4
27	81	11	8
28	84	4	12

习題 1 一元錢买 15 張邮票，其中有四分的、八分的、一

角的三种，有几种方法？

习題 2* 今有散錢不知其數，作七十七陌穿之，欠五十
湊穿，若作七八十八陌穿之，不多不少，問錢數若干。（嚴恭：通
原算法(1372))。

十二 原則

(3, 5, 7)算的(70, 21, 15)法提供了以下的一个原則。

要作出有性质 A, B, C 的一个数学結構，而性质 A, B, C
的变化又能用数据（或某种量） α, β, γ 来刻划，我們可用标准
“单因子构件”湊成整个結構的方法：也就是先作出性质 B, C
不发生作用而性质 A 取单位量的构件，再作出性质 C, A 不发生
作用而性质 B 取单位量的构件，最后作出性质 A, B 不发生
作用而性质 C 取单位量的构件。所要求的結構可由这些构件
湊出来。

以上所用的就是这一类型的例子。我現在再举一个。

“力”可以用一个箭头来表示。箭杆
的长短表示力的大小，而方向表示用力
的方向。

在一点上用上两个“力”所发生的作用
等于以下一个“力”的作用：以这两个
“力”为边作平行四边形，这平行四边形的对角綫所表达的力。



* 这个题目的意思是：有錢一堆，每 77 个穿成一串，则少 50 个，每 78 个
穿成一串，则不多不少。这堆錢有多少个？

这个力称为原来两个力的合力。

为简单计，我們只考慮同一平面上的力。反过来，給了一个力，我們可以找出两个力，一个平行于 x 軸，一个平行于 y 軸，这两力的合力就等于原来所給的力。

要表出平面所有的力来，可以先作一个与 x 軸平行的单位力 f_1 ，再作一个与 y 軸平行的单位力 f_2 。任何力可以表为 f_1 的 α_1 倍与 f_2 的 α_2 倍所代表的力的合力。

其他的例子还很多，讀者在学习高等数学的时候会不断发现的。



附記 孫子算經

孫子算經是我国古代的优秀著作，但是作者和出版年代都无法考证了。

有人說：这是孙武的作品（也就是写兵法书孙子十三篇的作者）。但也有人反对。有人根据其中的內容論斷，认为是汉魏时人。例如，清代戴震就根据书中涉及到“长安洛阳的距离”和“佛书二十九章”等語，断定为汉明帝以后的人。又如，清代阮元根据其中有棊局十九道，而断定为汉以后的人。但也有人反对这些意見，因为古代常有在一本名著重新刊印的时候掺杂了若干后人的补充材料。因此，作者和年代（实质上，不止年代，应当說那个世紀）都还是不能确定的問題（从战国到三国）。

纵然如此，它仍然是我国最古老的数学三名著之一：即周髀算經，九章算术与孙子算經，特別是“物不知其数”一題是世界上公认的古老的重要的工作。